**济南大学第四届读书节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**

济南大学第四届读书节优秀组织奖的评选，将采用各学院累计得分产生的办法。具体规定如下：

1、各学院基准分为100分。

2、按规定时间及人数要求组织学生报名参赛的学院每项比赛加2分。

3、各项赛事获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一项分别为相应学院加10分、8分、6分和4分；获得各比赛单项奖每项加5分。

4、进入决赛的选手无正当理由不参赛者，每人次扣2分。

5、组委会视各学院重视情况、组织活动开展情况、各学院学生在各项赛事活动的整体表现等方面，为各学院附加5—10分的综合评价印象分。

6、基准分、组织报名分、竞赛获奖得分、缺赛扣分和综合评价印象分五部分之和为各学院累计得分。

7、总分居前十名的学院获优秀组织奖。

评选细则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活动名称 | 奖项设置 | 评分方法 |
| 1 | 济南大学第五届“国学达人”挑战赛（含网络赛和地面赛） | 网络赛：  将根据参赛率设置组织一二三等奖 | 参照竞赛获奖得分（评选办法第3条） |
| 2 | 地面赛： 设置组织参赛分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 | 参照竞赛获奖得分（评选办法第3条） |
| 3 | 济南大学“百本经典书目”和“最受学生喜爱书目”推荐和读书沙龙 | 完成“百本经典书目”和“对我影响最大的一本书”推荐书单征集，完成学院获得10分 | |
| 4 | 举办读书沙龙不低于1次，每次5分，总分不超过15分 | |
| 5 | 济南大学第十五届“春悦杯”演讲比赛 | 设置组织参赛分、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 | 参照竞赛获奖得分（评选办法第3条） |
| 6 | 其他比赛活动 | 设置组织报名分和综合评价印象分 | |